

##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光洋股份”）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和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现就光洋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增资的原因、交易方案等内容，以及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光洋股份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应予以回避表决。

（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之签字页）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顾伟国

顾伟国

童 盼

童 盼

郭磊明

郭磊明

2023年12月27日